

保存年限:

正

本

財團
法人

中

技

社

函

機關地址：106420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九十七號八樓

聯絡人：陳映廷

電話：(02)2704-9805#58 傳真：(02)2705-5044

電子信箱：grant@email.ctci.org.tw

受文者：臺灣師範大學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一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

發文字號：技人字第 1150000018 號

附件：活動海報文宣

主旨：財團法人中技社辦理 2026 年「境外生留台就業獎助金」，敬請協助張貼海報文宣及於所屬網站發布相關訊息，並轉知貴校指定系所推薦優秀學生及鼓勵中技社「境外生研究獎學金」得主參與甄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有意留台就業之境外生順利銜接職場，本社自今(2026)年起增設「境外生留台就業獎助金」，提供其職涯初期所需的生活協助，促進境外生留台發揮專長並貢獻所學。
- 二、「境外生留台就業獎助金」之申請對象、資格、名額及獎額如下：

1. 指定系(所)推薦：

- (1)對象：臺灣大學、清華大學、成功大學、陽明交通大學、臺灣師範大學、中央大學、臺灣科技大學及臺北科技大學 8 校理、工相關領域(133 系所)之碩博士應屆或前一屆畢業生。每系(所)限推薦 1 位。
- (2)資格：研究所歷學年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(含)以上，且留台從事科研或科技相關工作(不含博士後研究)。
- (3)名額及獎額：至多 10 名，每名新台幣 10 萬元。

2. 曾獲中技社「境外生研究獎學金」：

- (1)對象：曾獲中技社「境外生研究獎學金」之碩博士應屆或前一屆畢業生。無須系(所)推薦，請逕向本社申請。
- (2)資格：留台從事科研或科技相關工作(不含博士後研



1150015269

裝

訂

線



總收文 115/04/27

究)。

(3)名額及獎額：至多 10 名，每名新台幣 10 萬元。

三、評審重點：以「在學成績、優異表現及華語文能力」及「留台職涯規劃」，擇優錄取；於「中技社境外生就業平台」媒合成功就業者，得優先予以錄取。

四、受理申請期限：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止(郵戳為憑，逾期概不受理)。

五、2026 年「境外生留台就業獎助金」之申請須知、申請書、申請校系一覽表等相關資訊，請逕至本社網站參閱及下載。

(中文網址 <http://www.ctci.org.tw/>；英文網址

<http://www.ctci.org.tw/8831/>)

六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聯絡資訊 Email：grant@email.ctci.org.tw

正本：臺灣大學等 8 校

副本：臺灣大學等 8 校之 133 系所、人才培育發展中心

財團
法人 中技社